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7-00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相关内容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2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2 月 7 日-2017 年 2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2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2 月 7 日 15:00 至 2017 年 2 月 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股权登记日：2017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

5、出席对象：

(1) 2017年2月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特别说明：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一）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李世江先生为公司董事。

(2) 选举侯红军先生为公司董事。

(3) 选举李云峰先生为公司董事。

(4) 选举李凌云女士为公司董事。

(5) 选举韩世军先生为公司董事。

(6) 选举陈岩先生为公司董事。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2、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李颖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 选举罗斌元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 选举黄国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3、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选举赵双成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2) 选举马保群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 选举高永林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二) 议案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7年2月7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请认真填写回执，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股票代码：362407；投票简称：多氟投票。

2、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8日

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5:00。

3、在投票当日，“多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会议所有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买入价格
议案 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选举非独立董事：最大有效选举票数=股东的持股数×6		
1.1	选举李世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侯红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李云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李凌云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4
1.5	选举韩世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5
1.6	选举陈岩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6
议案 2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选举独立董事：最大有效选举票数=股东的持股数×3		
2.1	选举李颖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罗斌元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黄国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03
议案 3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最大有效选举票数=股东的持股数×3		
3.1	选举赵双成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01
3.2	选举马保群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02
3.3	选举高永林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03

(3) 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在“买入数量”项下填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即持股数与应选人的

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最大有效选举票数为其持股数×6。股东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示例:某股东持有公司100股股份,本次选举的非独立董事为6名,则股东对选举独立董事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600票(100股×6=600票)。股东可以将600票分别投给六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将600票全部投给其中一位或数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该股东投向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权总票数不得超过600票。

(4)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进行投票。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7日下午15:00至2017年2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多氟多公司科技大厦证券部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陈相举、证券事务代表原秋玉

联系电话：0391-2956956 2956992

联系传真：0391-2956992

2、与会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按时参加。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5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事项的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投票指示
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请填写同意票数
1.1	选举李世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票同意
1.2	选举侯红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票同意
1.3	选举李云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票同意
1.4	选举李凌云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票同意
1.5	选举韩世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票同意
1.6	选举陈岩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票同意
2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请填写同意票数
2.1	选举李颖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票同意
2.2	选举罗斌元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票同意
2.3	选举黄国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票同意
3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请填写同意票数
3.1	选举赵双成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票同意
3.2	选举马保群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票同意
3.3	选举高永林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票同意
投票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实行累积投票制，委托人请直接在对应栏中填入表决权票数。如在方框中打“√”，表示平均分配表决权票数。 2、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		

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4、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企业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